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3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 2024 年 7 月 2 日以电话通知并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学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审议程序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3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7 月 9 日